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万国江先生通知，万国江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再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。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万国江	是	1,250,000	2016年2月15日	2016年12月9日	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5.54%	融资
万国江	是	1,875,000	2016年6月30日	2016年12月26日	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8.31%	融资

2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万国江	是	1,661,000	2016年12月26日	2017年3月27日	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7.36%	融资

3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万国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,558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9.14%。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后，万国江持有的本公司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 17,616,000 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8.0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4.95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证券质押协议书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。

特此公告

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28 日